

安庆市司法局

安庆市 2024 年 1-12 月法律援助资金使用、案件办理、质量考核、受援人信息及法律咨询、法网预约处理、受援人回访等情况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和省、市困难群体法律援助民生实事工作实施方案的有关要求，以及安庆市法律援助信息公开制度，现将安庆市 2024 年 1-12 月（数据统计时间截止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法律援助民生实项目资金使用、案件办理、质量考核结果、受援人信息等情况面向社会进行公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一、资金使用情况

（一）市法律援助中心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1-12 月份，中央、省和市财政已投入资金 36 万元，发放案件补贴数 36.12 万元，宣传培训等开支 0 万元，经费使用 36.12 万元，经费使用率 100.33%，补贴占比达 100%。

（二）全市法律援助机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1-12 月份，中央、省和市、县财政已投入资金 902.49 万元，发放案件补贴数 843.62 万元，宣传培训等开支 61.76 万元，经费使用 905.38 万元，经费使用率 100.32%，补贴占比达 93.18%。

二、案件办理情况

（一）市法律援助中心案件办理情况。

2024 年 1-12 月份，市本级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262 件，结案 239 件，结案率 91.22%。

（二）全市法律援助机构案件办理情况。

2024 年 1-12 月份，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共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6455 件，结案 5848 件，结案率 90.60%。

2024 年 1-12 月份，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共为 6455 名受援人提供法律援助，其中：残疾人 122 人、农民 1079 人、农民工 1862 人、老年 413 人、妇女 1184 人、未成年人 411 人、军人军属 16 人、一般贫困者 2929 人等等（注：人员类别有交叉重复）。

三、质量考核情况

安庆市司法局、安庆市法律援助中心在 12 月中旬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暨下半年全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活动。依据司法部和省厅及市局关于法律援助案件质量管理等规定要求，确定案件质量评查指标，抽调相关社会律师、法援律师组成评查组，对被抽取的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已在系统结案归档的案卷逐一进行百分制评查打分。全市各县（市、区）司法局共 10 个法律援助机构参评。每个参评单位抽取民事行政类法律援助案卷 2 卷、刑事类法律援助案卷 2 卷，总计 40 卷。市局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封闭式对评查案卷逐一进行百分制打分。此次 40 卷参评案卷中，评定为优秀等次案卷（90 分及以上的）20 卷，占总数 50%；良好等次案卷（80—89 分）20 卷，占总数的 50%；合格等次案卷（70 分—79 分）0 卷，不合格卷（低于 70 分）0 卷。评查结果详见《安庆市司法局关于 2024 年度暨下半年全市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评查情况的通报》。

四、受援人信息公示情况

2024 年 1-12 月份，市法律援助中心每月按时在安庆法律援助网首页通知公告栏或受援人信息公示栏目对提供援助的受援人信息进行公示公开。

2024 年 1-12 月份，全市各县（市、区）法律援助机构每月按时在所在单位或民生办的网站（网页）对提供援助的受援人信息进行公示公开。

五、法律咨询、法网预约处理、受援人回访等情况

2024 年 1-12 月份，市本级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980 起，处理法网预约 2 起，对已归档的案件 100%进行受援人满意度回访，满意率达 100%。

2024 年 1-12 月份，全市解答群众法律咨询 12511 起，处理法网预约 346 起，对已归档的案件 100%进行受援人满意度回访，满意率达 99%以上。

社会各界组织和人士如对上述内容有异议或有不同情况需要反映，请来电、来信或当面反映均可。电话：0556-5701531，地址：安庆市东部新城安庆市政务服务中心一层市法律援助中心，联系人：金悦瑶。

